

路再远，我也要回家……



灵犬莱茜  
Lassie  
Come-Home

〔美〕埃里克·奈特

Eric Knight

蒋玉洁  
译

天津教育出版社

TIANJIN EDUCATIONAL PRESS

Eric Knight

Lassie Come-Home

# 灵犬莱西

[美] 埃里克·奈特著

蒋玉洁译

天津教育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灵犬莱茜 / (美) 奈特著; 蒋玉洁译. —天津: 天津教育出版社, 2009.3  
ISBN 978-7-5309-5581-9

I . 灵… II . ①奈… ②蒋… III .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9) 第029598号

## 灵犬莱茜

---

出版人 肖占鹏

---

作    者 [美] 埃里克·奈特  
译    者 蒋玉洁  
插    图 玛格丽特·柯姆斯  
责任编辑 匡威  
特约编辑 王楠  
装帧设计 弘文馆·闫薇薇  
版式设计 弘文馆·任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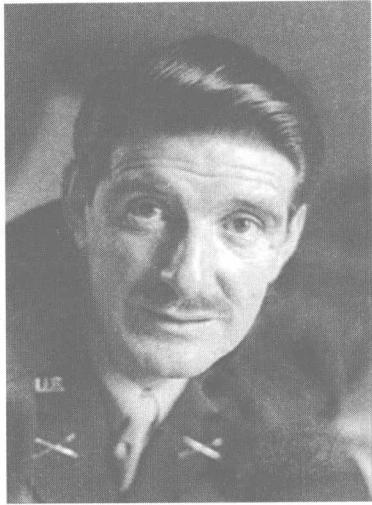
出版发行 天津教育出版社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  
邮政编码 300051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华业印装厂  
版    次 2009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4月第1次印刷  
规    格 32开 (870×1260毫米)  
字    数 120千字  
印    张 7.25  
书    号 ISBN 978-7-5309-5581-9  
定    价 20.00元

Eric Knight

Lassie Come-Home



献给  
哈利·杰瑞特博士  
一个懂狗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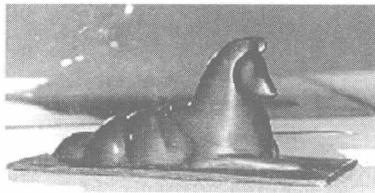
埃里克·奈特是知名的电影评论家、剧作家和作家，1938年创作出举世闻名的《灵犬莱茜》，1943年因飞机失事离开人世。1943年，同名电影公映，广受欢迎。埃里克·奈特没能在大屏幕上看到他笔下的故事。



春屋农场，埃里克·奈特位于约克郡的家，他从1939开始住在这里。春屋农场于2007年被美国收入国家历史遗迹名录。



图斯在春屋农场的墓地。



埃里克·奈特在  
1938年亲手制作  
的牧羊犬雕塑。



埃里克·奈特从爱犬图斯身上获得灵感，创作了《灵犬莱茜》，这部关于忠诚与爱的动物史诗。1945年，图斯因年老在春屋农场死去。奈特的妻子杰瑞把她葬在山脚下，在那儿可俯瞰整个农场，并在墓旁竖立了一座水泥牧羊犬塑像。

## 目录

第1章 绝不出售 .....	1
第2章 不要别的狗 .....	5
第3章 坏脾气老头儿 .....	12
第4章 莱茜又回家了 .....	18
第5章 别再回家了 .....	28
第6章 藏身荒原 .....	37
第7章 唯有诚信 .....	48
第8章 囚禁于苏格兰高地 .....	58
第9章 重获自由 .....	66
第10章 开始漫漫征途 .....	74
第11章 勇敢地生存 .....	82

第12章	画家之所见	88
第13章	病痛的折磨	94
第14章	缘起羊群遇害	101
第15章	洼地被捕	114
第16章	“唐奈！永远不要相信狗！”	123
第17章	莱茜越过边境	134
第18章	最珍贵的礼物——自由	148
第19章	与罗利同行	156
第20章	一颗勇敢的心和一声再见	171
第21章	结束旅程	184
第22章	重温快乐时光	205

埃里克·奈特和他的狗

## 第1章 绝不出售



格林诺尔村的人没有不认识萨姆·克劳福家的莱茜的。事实上，你可以说，莱茜是这村上最有名的狗。为什么呢？主要有三个原因。第一，因为几乎全村公认：莱茜是他们见过的最好的柯利牧羊犬。

这真是一种褒扬。因为格林诺尔村所在的约克郡是名扬世界的狗之王国。在北爱尔兰荒凉萧瑟的地域随处可见狗的身影，他们在那繁衍兴盛着。寒风冷雨席卷着平坦的荒野，造就了狗狗们浓密厚实的皮毛以及和当地人一样的坚强意志。

人们十分喜爱狗并且很擅长饲养他们。你可以从英格兰数百个大县城中任选一个小矿村，在那你可以看见，许多衣着不整的工匠身后紧跟着品种纯良的贵族狗，真是羡煞世界其他地方富有的狗迷们。

格林诺尔村和约克郡的其他地方一样，人们懂狗，爱狗。人们的身后跟着许多很棒的狗。不过村民们一致公认，假如有哪只狗能好过萨姆·克劳福家的三色柯利牧羊犬的话，那么这狗肯定活在很久以前，村民们还没出生的时候。

莱茜在村里这样的出名，还有别的原因。因为就像妇女们说的那样：“你可以根据她来给钟表对时。”

那开始于许多年前，当时莱茜还是个聪明而莽撞的一岁小狗。一天，萨姆·克劳福家的男孩乔，刚到家就开始激动地“吧啦吧啦”说起来。

“妈妈！我今天从学校里出来的时候，你猜我看见谁了？是莱茜！她坐在校门外等我呢！你说她怎么会知道我在什么地方啊？”

“乔，她肯定是闻着你身上的味道找到你的。我只能想到这个原因了。”

不管莱茜是不是用的这个方法，总之，第二天，第三天，以后的每一天，她都在校门外等候乔。一周又一周，一月又一月，一年又一年，时间就这样飞速流逝，可是莱茜总是这样静静等候，没有改变。妇女们从她们农舍的窗户瞥见了，海益街上的店铺老板们站在门里也看见了——那只骄傲地拥有黑色、白色、暗金色三种颜色皮毛的狗正稳健地一路小跑着，他们会说：

“看，莱茜来了！肯定是三点五十五了！”

无论是阴晴风雨，那狗一直在那里等着一个男孩——也许有十几个男孩正在飞奔着穿过操场，可是在莱茜的眼里，最重要的人只有一

个。通常情况下，乔和莱茜会先开心地彼此问候一下，然后他们一起回家。四年了，雷打不动。

在村民的日常生活中，莱茜成了深受喜爱的角色。人们都知道她。更重要的是，人们为莱茜感到骄傲，因为她代表了一种当时他们还不能解释清楚的东西。这种东西和他们的尊严有关系，而他们的尊严又和金钱有关系。

一般来说，如果一个人养了一只超级棒的狗，那么有一天它就不再是单纯的狗，而变成有着四条腿的值钱的东西了。当然它还是一只狗，可现在它还意味着别的东西，比如富人可能听说过它了，或者有眼力的商人或者饲养员见过了它，然后他们愿意出钱买它。富人和穷人一样，可以真心实意地爱着狗，不过在看待钱方面，他们的想法是大大不同的。穷人可能会坐在那儿想着今天冬天需要多少煤，需要多少双鞋子，孩子身体养得棒棒的需要多少食物。于是他们会回家对家人说：

“现在，我不得不这么做，所以不要多说什么来烦我！过些天我们会再养只狗，你们会喜欢它的，就像喜欢现在这只一样。”

就这样，许多好狗都被卖到了别的地方，离开了格林诺尔村的家。不过莱茜没有！

为什么呢，全村人都知道就连拉德林公爵也没能从克劳福家买走她。这位公爵住在村子一公里开外的一个大庄园里，养狗场里都是良种狗。

三年来，公爵一直试图从萨姆·克劳福手里买到莱茜，可是萨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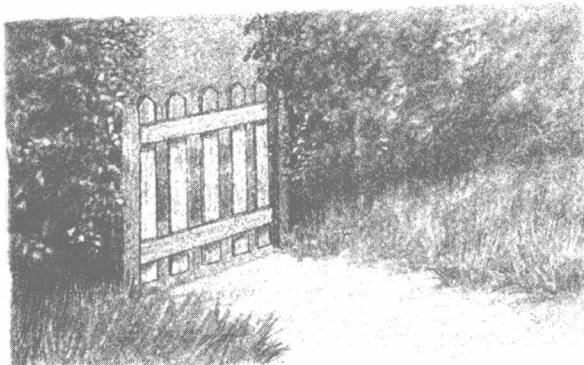
死活不肯。

“阁下不用再抬高价格了，没有用的。嗯，这样说吧，不管什么价钱我都不会卖她的。”

这一切是村里人都知道的。这就是为什么莱茜对他们来说有很重要的意义，因为莱茜代表着一种金钱无法买到的尊严。

然而，狗是属于人的，而人是听从于命运的。人的一生中，有时候命运会迫使他低下头、抛弃尊严，为了家人能有口饭吃。

## 第2章 不要别的狗



莱茜没来！乔·克劳福只知道这个。那天，乔和其他同学一起冲出教室，满心欢喜地蹦蹦跳跳穿过操场，奔向校门口。下课放学的时候，全世界的学校似乎都是这样的情景。几百天养成的习惯让他想都没想就来到莱茜平时等他的地方。啊，她没有来！

乔·克劳福就这样站着，想弄明白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他很健康，面色红润。此时，他那棕褐色的眼睛上方宽宽的额头皱了起来。起先，他无法相信眼前的情景是真的。

他在街上左看看右看看。也许莱茜迟到了呢！不过他知道那不会是原因，因为动物和人是不一样的。人有手表或者钟，他们可以发现自己“迟到了五分钟”。动物不需要机械来告诉它们时间。它们体内